

证券代码：833629

证券简称：合力亿捷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北京合力亿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2年8月9日；

原主办券商：东方投行；

变更后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合力亿捷于2015年9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因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简称“东方投行”）将主办券商推荐业务整体迁移至其母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东方投行100%股权，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并申请终止从事主办券商推荐业务，同时，东方证券整体承接东方投行的主办券商推荐业务，并向股转公司申请主办券商推荐业务备案函。因此，公司与东方投行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已就终止相关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自东方投行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东方投行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与东方投行签署了《北京合力亿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持续督导协议书>的终止协议》，并于同日与东方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两份协议均约定自全国股转系统就本次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由东方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北京合力亿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